

《金融科技创新应用声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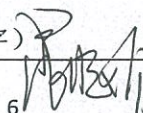

创新应用 基本信息	创新应用编号	911201025813373131-2022-0001		
	创新应用名称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雇主责任险保险经纪服务		
	创新应用类型	金融服务		
	机构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25813373131	
		全球法人识别编码	无	
		机构名称	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持有金融牌照信息	牌照名称：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 机构编号：260955000000800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	
	拟正式运营时间	2022年02月07日		
技术应用	<p>1. 运用大数据技术，在投保企业授权前提下，对保险经纪公司内部企业历史投保记录以及企业提交的投保、雇员、工种等信息和保险公司提供的报案、出险理赔信息等数据进行清洗、处理，形成可分析数据集，为评估投保企业风险提供数据支撑。</p> <p>2. 运用机器学习技术，通过对工种信息等数据进行特征分析和样本训练，构建投保企业风险评估模型，辅助保险经纪公司评估投保企业风险情况，提升保险经纪公司风控能力。</p>			
功能服务	<p>本项目利用大数据、机器学习等技术构建投保企业风险评估模型，辅助保险经纪公司评估投保企业风险情况，拟定更加适配、周全的投保方案，为投保企业提供安全、精准的保险经纪服务。</p> <p>本项目由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负责系统研发、运维并提供金融应用场景，此外无其他第三方机构参与。</p>			
创新性说明	<p>1. 风控能力方面，运用机器学习技术构建投保企业风险评估模型，快速、精准生成投保企业风险评估结果，较以往全人工的风险评估方式，有效提升保险经纪公司的风控效率。</p> <p>2. 客户服务方面，根据投保企业实际风险情况更加精准拟定合适的保险产品，可进一步在满足投保企业保障需求的基础上降低保险费用成本，提升客户服务体验。</p> <p>3. 业务效率方面，将信息录入、资料上传等投保业务办理</p>			

		流程线上化，支持雇员信息发生变化时的及时更新。较以往线下临柜提交材料、变更信息的方式，提升业务办理效率，为客户提供便利。
	预期效果	提升保险经纪公司风控能力，为投保企业提供更安全、精准的保险经纪服务。
	预期规模	按照风险可控原则合理确定用户范围和服务规模，预计为1000家企业提供保险经纪服务，保险费规模约4000万元。
创新应用 服务信息	服务渠道	线上渠道：通过PC端及移动端应用程序提供服务 线下渠道：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部
	服务时间	线上渠道：7×24小时 线下渠道：9:00至17:00（工作日）
	服务用户	天津市企业客户
	服务协议书	《服务协议书-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雇主责任险保险经纪服务》（见附件1-1）
合法合规 性评估	评估机构	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评估时间	2021年10月19日
	有效期限	3年
	评估结论	本项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81号）、《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375号公布）、《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年第3号公布）、《保监会关于实施〈保险专业代理机构基本服务标准〉〈保险经纪机构基本服务标准〉〈保险公估机构基本服务标准〉的通知》（保监发〔2013〕3号）、《银保监会关于银行保险机构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银保监发〔2019〕38号）等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及金融行业相关政策文件要求进行设计，在数据收集和使用过程中采取措施保护个人金融信息和用户敏感信息安全，所提供金融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可依法合规开展业务应用。
	评估材料	《合法合规性评估报告-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雇主责任险保险经纪服务》（见附件1-2）
技术安全	评估机构	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性评估	评估时间	2021年10月19日					
	有效期限	1年					
	评估结论	<p>本项目严格按照《移动金融客户端应用软件安全管理规范》(JR/T 0092—2019)、《个人信息信息保护技术规范》(JR/T 0171—2020)、《金融科技创新安全通用规范》(JR/T 0199—2020)、《金融业数据能力建设指引》(JR/T 0218—2021)、《人工智能算法金融应用评价规范》(JR/T 0221—2021)、《保险移动应用信息安全基本要求》(JR/T 0225—2021)、《金融大数据术语》(JR/T 0236—2021)、《金融大数据平台总体技术要求》(JR/T 0237—2021)等相关金融行业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设计开发并进行全面安全评估。经评估,本项目符合现有相关金融行业标准规范要求。</p>					
	评估材料	《技术安全性评估报告-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雇主责任险保险经纪服务》(见附件1-3)					
风险防控	风控措施	1	<table border="1"> <tr> <td>风险点</td> <td>在数据采集、存储、传输和使用等过程,由于技术缺陷或业务管理漏洞可能会造成数据的泄露风险。</td> </tr> <tr> <td>防范措施</td> <td>遵循“用户授权、最小够用、全程防护”原则,充分评估潜在风险,加强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严防用户数据的泄露、篡改和滥用风险,保障用户数据安全。数据采集时,通过隐私政策文件、个人信息授权书等方式明示用户数据采集和使用目的、方式以及范围,获取用户明确授权后方可采集。数据存储时,通过数据泛化等技术将原始信息进行脱敏,并与关联性较高的敏感信息进行安全隔离、分散存储,严控访问权限,降低数据泄露风险。数据传输时,采用加密通道进行数据传输。数据使用时,借助标记化等技术,在不归集、不共享原始数据前提下,仅向外提供脱敏后的计算结果。</td> </tr> </table>	风险点	在数据采集、存储、传输和使用等过程,由于技术缺陷或业务管理漏洞可能会造成数据的泄露风险。	防范措施	遵循“用户授权、最小够用、全程防护”原则,充分评估潜在风险,加强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严防用户数据的泄露、篡改和滥用风险,保障用户数据安全。数据采集时,通过隐私政策文件、个人信息授权书等方式明示用户数据采集和使用目的、方式以及范围,获取用户明确授权后方可采集。数据存储时,通过数据泛化等技术将原始信息进行脱敏,并与关联性较高的敏感信息进行安全隔离、分散存储,严控访问权限,降低数据泄露风险。数据传输时,采用加密通道进行数据传输。数据使用时,借助标记化等技术,在不归集、不共享原始数据前提下,仅向外提供脱敏后的计算结果。
		风险点	在数据采集、存储、传输和使用等过程,由于技术缺陷或业务管理漏洞可能会造成数据的泄露风险。				
		防范措施	遵循“用户授权、最小够用、全程防护”原则,充分评估潜在风险,加强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严防用户数据的泄露、篡改和滥用风险,保障用户数据安全。数据采集时,通过隐私政策文件、个人信息授权书等方式明示用户数据采集和使用目的、方式以及范围,获取用户明确授权后方可采集。数据存储时,通过数据泛化等技术将原始信息进行脱敏,并与关联性较高的敏感信息进行安全隔离、分散存储,严控访问权限,降低数据泄露风险。数据传输时,采用加密通道进行数据传输。数据使用时,借助标记化等技术,在不归集、不共享原始数据前提下,仅向外提供脱敏后的计算结果。				
2	<table border="1"> <tr> <td>风险点</td> <td>创新应用上线运行后,可能面临网络攻击、业务连续性中断等方面风险,亟需采取措施加强风险监控预警与处置。</td> </tr> <tr> <td>防范措施</td> <td>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按照《金融科技创新风险监控规范》(JR/T 0200—2020)建立健全风险防控机制,掌握创新应用风险态势,保障业务安全稳定运行,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td> </tr> </table>	风险点	创新应用上线运行后,可能面临网络攻击、业务连续性中断等方面风险,亟需采取措施加强风险监控预警与处置。	防范措施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按照《金融科技创新风险监控规范》(JR/T 0200—2020)建立健全风险防控机制,掌握创新应用风险态势,保障业务安全稳定运行,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风险点	创新应用上线运行后,可能面临网络攻击、业务连续性中断等方面风险,亟需采取措施加强风险监控预警与处置。						
防范措施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按照《金融科技创新风险监控规范》(JR/T 0200—2020)建立健全风险防控机制,掌握创新应用风险态势,保障业务安全稳定运行,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3	<table border="1"> <tr> <td>风险点</td> <td>本项目投保企业在雇员信息发生变化,重新提交信息时,可能存在先出险后批改等骗保欺诈风险。</td> </tr> </table>	风险点	本项目投保企业在雇员信息发生变化,重新提交信息时,可能存在先出险后批改等骗保欺诈风险。				
风险点	本项目投保企业在雇员信息发生变化,重新提交信息时,可能存在先出险后批改等骗保欺诈风险。						

		点	
		防范措施	一是加强信息核验工作，在投保企业更新雇员信息时，通过电话访谈、现场调查等手段核验信息真实性；二是建立欺诈风险识别机制，根据历史投保、报案、理赔信息等数据，运用系统手段监测投保企业异常行为情况，并及时进行预警；三是积极配合保险公司开展理赔调查工作，做好有关风险排查。
	风险补偿机制		本项目按照风险补偿方案（见附件 1-4），建立健全风险补偿机制，明确风险责任认定方式、制定风险赔付机制，配套风险拨备资金、保险计划等补偿措施，切实保障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在客户因使用本系统或相关金融服务而出现资金损失时，由金融场景提供方按照风险补偿机制进行赔付。对于非客户自身责任导致的资金损失，提供全额补偿，充分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退出机制		<p>本项目按照退出机制（见附件 1-5），在保障客户权益和信息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系统平稳退出。</p> <p>在业务方面，按照退出方案终止有关服务，及时告知客户并与客户解除协议。如遇法律纠纷，按照服务协议约定进行仲裁、诉讼。涉及资金的，按照服务协议约定退还客户，对客户造成资金损失的通过风险补偿机制进行赔偿。</p> <p>在技术方面，对系统进行下线。涉及数据的，按照国家及金融行业相关规范要求做好数据清理、隐私保护等工作。</p>
	应急预案		<p>本项目按照应急处置预案（见附件 1-6），妥善处理突发安全事件，切实保障业务稳定运行和用户合法权益。在系统上线前进行全链路压测、容灾演练，对相关操作人员进行应急处置培训；在系统上线后定期开展突发事件处置演练，确保应急预案的全面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建立日常生产运行监控机制，7×24 小时实时监控系统运行状况，第一时间对核心链路、接口、功能模块、硬件资源等的异常情况进行告警。一旦发生突发事件，根据其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及时采取有针对性措施进行分级分类处理，视需要及时关闭增量业务，妥善处置受影响的存量业务，切实保障用户资金和信息安全。</p>
投诉响应机制	机构投诉	投诉渠道	<p>1. 通过网站进行投诉</p> <p>登录 www.bznins.com，点击右上角客服按钮通过在线客服进行投诉。</p> <p>2. 投诉电话</p> <p>拨打 4000-518-666，转人工客服进行</p>

			<p>投诉。</p> <p>3. 线下投诉</p> <p>向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部工作人员直接反映问题或通过办公地意见簿留言。</p>
		<p>投诉受理与处理机制</p>	<p>受理部门：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客服部</p> <p>受理时间：9:00 至 17:00（工作日）</p> <p>受理流程：接到投诉后，由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客服部受理并转业务部门调查核实反馈给客户。对投诉内容进行跟踪反馈。</p> <p>处理时限：2 个工作日</p>
	自律投诉	<p>投诉渠道</p>	<p>受理机构：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p> <p>投诉网站： https://tousu.nifa.org.cn</p> <p>投诉电话：400-800-9616</p> <p>投诉邮箱： fintech_support@nifa.org.cn</p>
		<p>投诉受理与处理机制</p>	<p>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是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按照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工信部、公安部、工商总局等 10 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银发〔2015〕221 号）要求，由中国人民银行会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等国家有关部委组织建立的国家级互联网金融行业自律组织。为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守正、安全、普惠、开放的金融科技创新发展环境，协会按照金融管理部门相关要求建立健全消费者投诉处理机制。</p> <p>对于涉及相关地区的金融科技创新应用项目的争议、投诉事项，协会接收投诉意见后，由相关部门依程序进行处置，并接受金融管理部门监督审查。</p>

		联系方式：400-800-9616 对外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 8:30-11:30 下午 13:30-17:00
备注	无	
承诺声明	<p>本机构承诺所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严格遵守相关金融管理要求，并做出以下声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守正创新。忠实履行金融天职和使命，着力解决实体经济痛点难点，确保科技创新不偏离正确的发展方向，严防技术滥用，切实通过技术创新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与向往。 2. 以人为本。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金融科技创新行为从人民群众实际需求出发，以增进社会共同福祉为目标，尊重并维护人民群众尊严和利益，致力促进社会和谐与文明进步。 3. 诚实守信。恪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求真务实作为金融科技从业人员的基本素养，将履约践诺作为从事金融科技活动的基本要求，强化诚信道德自律，积极倡导诚实守信的良好社会风尚。 4. 公开透明。使用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方式，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主动对外披露金融科技创新的功能实质和潜在风险，不隐瞒不利信息、不“劝诱”销售产品，让社会公众看得到、读得懂、能监督。 5. 权益保护。充分尊重和保障人民群众隐私权、自主选择权、依法求偿权等合法权益，严格履行适当性义务，严防过度采集、违规使用、非法交易和泄露用户隐私数据行为，采取风险拨备资金、保险计划等补偿机制，切实保护用户资金和信息安全。 6. 安全合规。把遵守法律法规和维护金融稳定作为开展金融科技创新活动的前提条件，已通过业务合规性和技术安全性评估审计等措施保障新技术应用风险可控，避免新技术应用带来的数据泄露、算法黑箱、信息茧房等问题，切实防范技术和数据滥用可能导致的人民群众信息与资金失窃风险。 7. 公平普惠。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优化金融服务供给结构，持续增强金融服务的普适性、可得性和满意度。重点关注特殊人群、弱势群体需求，努力消除因使用成本、文化程度、地域限制等造成的“数字鸿沟”，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8. 社会责任。贯彻落实国家战略部署，围绕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战略重点，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开展“负责任的创新”，打造“值得信赖的技术”，切实服务经济社会健康可持续发展。 <p>本声明书正文与附件表述不一致的，以正文为准。</p> <p>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责任与后果。</p> <p>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2022年1月18日(盖章)</p>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雇主责任险保险经纪服务 服务协议书

本项目服务协议书包括《隐私权政策》《保险经纪服务委托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隐私权政策

保准牛平台（下称“我们”）非常尊重用户个人信息的保护，在您使用保准牛平台提供的服务时，我们将按照本隐私权政策收集、使用及共享您的个人信息。本隐私权政策包含了我们收集、存储、使用、共享和保护您的个人信息的条款，我们希望通过本隐私权政策向您清晰地介绍我们对您个人信息的处理方式，请您在使用我们提供的各项产品\服务前，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本《隐私权政策》

（重点内容我们已将字体加粗请您特别关注）并作出相应选择。一旦您使用或继续使用我们的产品\服务时，即意味着您同意我们按照本隐私政策处理您的相关信息。如您对本隐私权政策有任何疑问，您可以通过保准牛平台公布的联系方式与我们联系。

一、适用范围

为用户提供更好、更优、更个性化的服务是保准牛平台坚持不懈的追求，也希望通过我们提供的服务可以更方便您的生活。本隐私权政策适用于保准牛平台提供的所有服务，您访问保准牛平台网站（www.bznins.com）及/或登陆相关客户端使用保准牛平台提供的服务，均适用本隐私权政策。

二、我们如何收集信息

我们会遵循正当、合法、必要的原则，出于本政策所述的以下目的，收集和使用您在使用服务过程中主动提供或产生的个人信息：帮助您成为我们的用户，向您提供产品\服务，为您优化用户体验，为您提供安全保障：

1. 您向我们提供的个人信息。当您注册保准牛平台账户及您在使用保准牛平台提供的相关服务时填写及/或提交的信息，包括您的姓名、性别、公司名称、身份证号码、电话号码、电子邮箱、地址及相关附加信息。

2. 在您使用服务过程中收集的信息。为了提供并优化您需要的服务，我们会收集您使用服务的相关信息，这类信息包括：

(1) 与改善和优化服务及保障账号安全相关的个人信息

在您使用保准牛平台服务，或访问保准牛平台网页时，保准牛平台自动接收并记录的您的浏览器和计算机上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您的 IP 地址、浏览器的类型、使用的语言、访问日期和时间、软硬件特征信息及您需求的网页记录等数据；如您下载或使用保准牛平台的客户端软件，或访问移动网页使用保准牛平台服务时，保准牛平台可能会读取与您位置和移动设备相关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型号、设备识别码、操作系统、分辨率、电信运营商等。

除上述信息外，我们还可能为了提供服务及改进服务质量的合理需要而收集您的其他信息，包括您与我们的客户服

务团队联系时您提供的相关信息，您参与问卷调查时向我们发送的问卷答复信息，以及您与保准牛平台的关联方、保准牛平台合作伙伴之间互动时我们收集的相关信息。与此同时，为提高您使用保准牛平台提供的服务的安全性，更准确地预防钓鱼网站欺诈和木马病毒，我们可能会通过了解一些您的网络使用习惯、您常用的软件信息等手段来判断您账户的风险，并可能会记录一些我们认为有风险的 URL。

(2) 实现保险产品选购、投保的基本功能相关的个人信息

在您通过保准牛选购保险产品，进行投保时，我们将按照如下方式收集您在使用服务时主动提供或因您使用服务而产生的信息，用以向您提供前述服务、优化我们的服务并保障您的账号安全：

a) 当您注册成为保准牛用户时，我们可能会收集您的手机号码以创建保准牛账号。收集这些信息是为了帮助您完成保准牛账号注册，保护您的账号安全。我们收集手机号码，是为了验证您的身份，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网络实名制要求。如果您拒绝提供这些信息，您可能无法正常注册保准牛账号，亦无法在我们的平台上购买保险产品。

b) 当您购买保险产品投保时，我们将收集您的投保信息，以便帮助您与保险公司签订保险单，完成投保，这些信息主要包括投保人的姓名（机构名称）、身份证件号码（机构代码）、联系方式、住址、银行卡信息、职业、邮箱，被保险

人的姓名（机构名称）、性别、婚姻状况、与投保人关系、身份证件号码（机构代码）、联系方式、健康状况及体检信息、职业，受益人的姓名（机构名称）、身份证件号码（机构代码）、联系方式，保险订单信息及其他投保所需的必要信息。您可以通过保准牛为其他人投保保险产品，您向保准牛提供该实际被保险人的前述个人信息之前，您需确保您已经取得其授权同意。您还可以作为机构客户的操作人员通过保准牛平台为机构客户投保，您需确保您已取得该机构的同意。如果您拒绝提供这些信息，我们无法为您订购保险产品并办理投保手续。

（3）进行保险理赔相关的个人信息

当您通过我们申请理赔时，我们还将收集用户申请理赔时主动上传的信息，如出险描述、所在医院、职业、银行卡信息、诊断证明、病历信息、就诊费用信息等。在报案人并非被保险人的情况下，我们还将收集报案人姓名、电话、投保信息、与被保险人的关系、在线沟通记录和电话记录，您向保准牛提供该实际被保险人的前述个人信息之前，您需确保您已经取得其授权同意。如果您拒绝提供这些信息，我们无法代您向保险公司申请保险理赔。

（4）与投保、理赔核验及风险控制相关的个人信息

在向您提供投保、理赔等保险服务过程中，我们可能会向第三方核验调查您是否具备投保资格或符合理赔条件。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可能会收集您留存在我们关联公司、与我们合作的保险公司处的个人信息，我们还可能向行政机关、

司法机关、征信机构、医疗机构、保险公估公司、背景调查公司以及其他合法了解掌握相关信息的自然人和法人收集或查询相关信息。您同意我们向上述机构收集和查询您的身份、医疗、财产、信用、健康状况相关信息，以核验您的身份信息的真实性以及是否具有投保资格或符合理赔条件，防范欺诈等违法活动和减少信用风险。

3. 来自第三方的信息

为了给您提供更好、更优、更加个性化的服务，或共同为您提供服务，或为了预防互联网欺诈的目的，保准牛平台的关联方、合作伙伴会依据法律的规定或与您的约定或征得您同意的前提下，向保准牛平台分享您的个人信息。

您了解并同意，以下信息不适用本隐私权政策：

(1) 您在使用保准牛平台提供的搜索服务时输入的关键词信息；

(2) 在您未选择“匿名”和/或“匿名评价”功能时，保准牛平台收集到的您在保准牛平台进行交易的有关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价格、交易信息及评价详情；

(3) 信用评价、违反法律规定或违反保准牛规则行为及保准牛平台已对您采取的措施；

(4) 应法律法规要求需公示的信息。

三、我们如何使用信息

因收集您的信息是为了向您提供服务及提升服务质量的目的，为了实现这一目的，我们会把您的信息用于下列用途：

1. 向您提供您使用的各项服务，并维护、改进这些服务，如为您提供保险产品展示、选购、投保等基本服务，协助您通过保准牛与保险公司订立保险合同；在您通过我们进行理赔的情况下，协助履行您的保险合同，使您可以享受保险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提供的理赔服务。为提供投保服务、理赔服务之目的，将会有调查公司、公估公司等提供调查服务。提供商可能会利用您提供的或根据本隐私政策所合法收集的信息，核验并确定您是否具有投保资格及是否符合理赔条件，防止欺诈等违法活动和减少信用风险。

2. 向您推荐您可能感兴趣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向您发出产品和服务信息，或通过系统向您展示个性化的第三方推广信息，或者在征得您同意的情况下与保准牛平台的合作伙伴共享信息以便他们向您发送有关其产品和服务的信息。

如您不希望接收我们给您发送的推广短信，可通过信息中相应的退订功能进行退订。当您选择退出定向推送后，可以按照本隐私政策中第五部分有关删除您的个人信息的路径删除您的相关个人信息。

3. 我们可能使用您的个人信息以预防、发现、调查欺诈、危害安全、非法或违反与我们或其关联方协议、政策或规则的行为，以保护您、其他我们用户，或我们或其关联方的合法权益。

4. 我们可能会将来自某项服务的个人信息与来自其他服务的信息结合起来，用于为了给您提供更加个性化的服务使

用，例如让您拥有更广泛的社交圈的需要而使用、共享或披露。

5. 我们可能将业务中收集的个人信息用于统计分析和改进运营，例如通过您所在的位置、偏好等进行统计分析，从而改进我们的产品、服务或营销计划；又如为改进我们系统而进行的技术改造、网络维护、故障排除、内部政策与流程制定、生成内部报告等。

6. 我们将信息用于本政策未载明的其他用途，或者将基于特定目的收集而来的信息用于其他目的时，会单独征求您的授权同意。

7. 为确保网站正常高效运转、为您获得更轻松的访问体验、向您推荐您可能感兴趣的内容，我们会在您的设备终端\系统上存储名为 Cookie 的小数据文件。Cookie 会帮助您在后续访问我们网站时调用您的信息，简化您填写个人信息（例如一键登录等）的流程；为您提供安全购物的偏好设置；帮助您优化对广告的选择与互动；保护您的数据安全等。我们不会将 Cookie 用于本隐私政策所述

目的之外的任何用途。您可根据自己的偏好管理或删除 Cookie。您可以清除计算机或移动设备上保存的所有 Cookie，您有权接受或拒绝 Cookie。大多数浏览器会自动接受 Cookie，但您通常可根据自己的需要来修改浏览器的设置以拒绝 Cookie；另外，您也可以清除软件内保存的所有 Cookie。但您可能因此无法完全体验我们某些便捷性和安全性的服务功能。

8. 请您知悉，以下情形中，我们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无需征得您的授权同意：

(1) 与国家安全、国防安全有关的；

(2) 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利益有关的；

(3) 与犯罪侦查、起诉、审判和判决执行等有关的；

(4) 出于维护个人信息主体或其他个人的生命、财产等重大合法权益但又很难得到本人同意的；

(5) 所收集的个人信息是个人信息主体自行向社会公众公开的；

(6) 从合法公开披露的信息中收集的您的个人信息的，如合法的新闻报道、政府信息公开等渠道；

(7) 根据您的要求签订合同所必需的；

(8) 用于维护所提供的产品与/或服务的安全稳定运行所必需的，例如发现、处置产品与/或服务的故障；

(9) 为合法的新闻报道所必需的；

(10) 学术研究机构基于公共利益开展统计或学术研究所必要，且对外提供学术研究或描述的结果时，对结果中所包含的个人信息进行去标识化处理的；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请注意，无法与任何特定个人直接建立联系的数据，不属于个人信息。如果我们将无法与任何特定个人建立联系的数据与其他信息结合用于识别自然人个人身份，或者将其与个人信息结合使用，则在结合使用期间，此类信息将被视为

个人信息。

四、我们如何共享信息

我们对您的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不会为满足第三方的营销目的而向其出售或出租您的任何信息，我们会在下列情况下才将您的信息与第三方共享：

1. 事先获得您的明示同意或授权。

2.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行政或司法机构的要求。

3. 为向您提供一致化服务以及便于您进行统一管理，我们可能会向保准牛平台的关联方分享您的个人信息。

4. 我们可能会委托第三方合作伙伴或与可信赖的合作伙伴共享为您提供服务所必要的个人信息，让他们根据我们的指示并遵循我们的隐私权政策以及其他任何相应的保密和安全措施来为我们处理这些信息。但我们仅会出于合法、正当、必要的目的共享您的个人信息，并且只会共享提供服务所必要的个人信息。除非您另行授权同意，我们的合作伙伴无权将共享的个人信息用于任何其他用途。

5. 如您是适格的知识产权投诉人并已提起投诉，应被投诉人要求，向被投诉人披露，以便双方处理可能的权利纠纷。

6. 只有共享您的信息，才能提供您需要的服务，或处理您与他人的纠纷或争议。例如您在保准牛上创建的某一交易中，如交易任何一方履行或部分履行了交易义务并提出信息披露请求的，保准牛平台会视情况向该用户提供其交易对方的联络方式等必要信息，以促成交易的完成或纠纷的解决。

7. 如您出现违反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或者保准牛平台相关协议或相关规则的情况，需要向第三方披露。

8. 为维护保准牛平台及其关联方或用户的合法权益。

9. 对我们仅为实现本政策中声明的目的与之共享个人信息的公司、组织和个人，我们会与其签署严格的信息保护和保密协定，要求他们遵守协议并采取相关的安全措施来保护您的个人信息。

五、信息存储

保准牛平台收集的有关您的信息和资料将保存在保准牛平台及（或）其关联公司的服务器上，这些信息和资料可能传送至您所在国家、地区或保准牛平台收集信息和资料所在地并在该地被访问、存储和展示。

1. 保存期限：除非依据法律法规或双方约定，我们仅会在实现目的所必需的时间内留存您的相关个人信息。在您主动注销账号时，我们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尽快删除您的个人信息或作匿名化处理。

2. 保存地域：原则上，我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收集和产生的个人信息，将存储在中国境内，但以下情形除外：

(1) 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

(2) 单独征得您的授权同意。

3. 终止运营：如果发生终止运营等情形，我们将会至少提前 30 天通知您，并在终止运营后对您的个人信息进行删除或匿名化处理。

六、我们如何保护您的个人信息

1. 为保障您的信息安全,我们努力采取各种合理的物理、电子和管理方面的安全措施来保护您的信息,使您的信息不会被泄漏、毁损或者丢失,包括但不限于 SSL、信息加密存储、数据中心的访问控制。我们对可能接触到您的信息的员工或外包人员也采取了严格管理,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岗位的不同采取不同的权限控制,与他们签署保密协议,监控他们的操作情况等措施。保准牛平台会按现有技术提供相应的安全措施来保护您的信息,提供合理的安全保障,保准牛平台将尽力做到使您的信息不被泄漏、毁损或丢失。

2. 互联网并非绝对安全。电子邮件、即时通讯、社交软件等与其他用户的交流方式无法确定是否完全加密,我们建议您使用此类工具时使用复杂密码,协助我们保护您的账号和个人信息安全。

3. 我们将按照《网络安全法》要求开展网络安全风险评估和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并按照相关国家标准要求开展个人信息安全影响评估。

4. 我们将尽力确保您提供或授权我们查询收集的任何个人信息的安全。如果我们的物理防护、技术手段或管理措施遭到破坏,导致个人信息安全事件发生,我们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由于技术水平限制及外界可能存在的各种恶意手段,不排除我们无法控制的个人信息安全事件发生的可能。在发

生或者可能发生个人信息安全事件时，我们将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按照规定及时向您和有关主管部门报告。我们将及时将事件相关情况以邮件、信函、电话、推送通知等方式告知您，在难以逐一告知时，我们会采取合理、有效的方式发布公告。

七、您的权利

按照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您对自己的个人信息行使以下权利：

1. 访问您的个人信息

除账户注册所需的个人信息和保证交易安全所收集的设备信息外，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自行访问您的其他个人信息：

(1) 进入“保准牛”官网后，可访问“用户中心”，查看个人账户设置。

(2) 使用您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官网，进入会员中心后，如需查询注册账户中的相关个人信息，可访问个人信息；如需查询投保保险产品中的相关信息，可访问订单管理。

2. 更正您的个人信息

当您发现您的个人信息有错误时，您有权要求我们做出更正。您可通过如下途径申请更正：(1) 点击“保准牛”官网在线客服功能，向在线客服人员提出申请。

(2) 如果您需要修改手机号等相关信息，您可以在账户设置中自行更改。

3. 删除您的个人信息

当您发现我们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双方的约定收集、使用、共享或公开披露您个人信息的，有权要求我们删除您的个人信息，申请删除的途径为联系官网的在线客服功能。我们将依据您的要求删除您的个人信息，《保险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另有规定的除外。

4. 取消授权或变更授权范围的方式

您可以通过联系“保准牛”官网的在线客服等途径取消授权或变更授权范围。当您取消授权或变更授权范围后，我们将不再查询、收集、共享或公开披露您的相应个人信息。但根据本隐私政策第一部分，您将无法使用相应的业务功能接受服务，同时根据《保险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我们还将继续保存您的相关个人信息。您取消授权或变更的决定，不会影响此前基于您的授权而开展的个人信息处理。

如果您拒绝接受我们给您发送的商业广告，您随时可通过以下方式取消：联系“保准牛”官网的在线客服功能或使用短信退订功能，但我们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单项服务的服务协议约定发送消息的情形除外。

5. 注销账户

您可以通过联系“保准牛”官网的在线客服申请注销此前注册的账户。在您注销账户之后，我们将停止为您提供产品或服务，并依据您的要求删除您的个人信息，《保险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另有规定的除外。

6. 约束信息系统自动决策

在某些业务功能中，我们可能仅依据信息系统、算法等

非人工自动决策机制做出决定。如果这些决定显著影响您的合法权益，您有权要求我们做出解释，我们也将提供适当的救济方式。

八、我们如何处理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

我们将根据国家关于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处理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如果没有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同意，未成年人不得创建自己的用户账户。

对于经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同意而收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情况，我们只会在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明确同意或者保护未成年人所必要的情况下使用或公开披露其个人信息。

如果我们发现自己在未事先获得可证实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同意的情况下收集了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则会设法尽快删除相关数据，《保险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另有规定的除外。

九、您的个人信息如何在全球范围转移

我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收集、产生的个人信息和重要数据将在境内存储。如因业务需要，确需向境外提供的，我们将依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并进行安全评估。

十、本政策如何更新

我们的隐私政策将适时更新。未经您同意，我们不会减少您按照本隐私政策所享有的权利。我们会通过软件弹窗方式及时提示您隐私政策更新的情况，若您继续使用网络运营平台相关的功能，即意味着您同意本隐私政策（含更新版本）内容，并且同意我们按照本隐私政策查询、收集、对外共享、公开披露您的相关信息。

十一、如何联系我们

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为保准牛网站平台的运营主体，住所位于天津市河东区三联大厦 1-1301。我们设置了个人信息保护的专门部门/专门岗位人员。如果您对本隐私政策有任何疑问或任何相关的投诉、意见，请通过联系“保准牛”官网在线客服或拨打【4000-518-666】客服电话与我们联系。

保险经纪服务委托协议

甲 方：

乙 方：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注册地：

乙方：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注册地：天津市河东区冠福大厦 801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经过双方友好协商，甲方聘请乙方为甲方保险经纪人，并委托乙方代为办理保险相关事务。双方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告知义务

乙方已将其公司名称、营业场所、业务范围、联系方式等基本事项（见附件 1：客户告知书）告知甲方，甲方知晓乙方告知内容并同意委托乙方作为甲方保险项目经纪人，乙方接受委托并同意为甲方提供保险经纪服务。

第二条 甲方授权乙方的工作范围

（一）提供专业保险技术支持

- 1、为甲方提供风险管理或保险咨询服务或风险评估服务；
- 2、对需保障的保险标的或保险项目，结合甲方情况和需求，

量身定做各种专业保险方案、保险计划；

3、代理甲方对保险产品进行询价或招标采购,在招标各环节(风险分析、招标书拟定、评标规则拟定、评标)给予保险专业技术支持。

4、根据招、投标文件、谈判纪要等站在甲方立场拟定保险合同,协助甲方完成保险合同的谈判和订立。

(二) 办理投保相关事宜

办理甲方所涉保险险种的投保相关工作,包括安排甲方保险项目的共保和再保事宜。

(三) 协助处理保险理赔事宜

在发生引致保险索赔的事件时,提出处理建议,协助甲方准备索赔文件;定期查询保险公司赔付进程;与保险公司及其他关系方沟通协调。

(四) 防灾防损培训服务

根据甲方需要,可以提供其他有关保险防灾防损方面的培训。

(五) 其他

甲方授权乙方的其它保险相关事宜。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 向乙方提供与上述工作有关的必须由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信息，保证该资料和信息真实性和合法性，并承担因违反本款而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和责任；

(二) 对与上述工作有关的所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声明、公告、会议决议、请示、报告、授权书、协议，承担法律责任，但双方约定由乙方承担责任的除外；

(三) 指定具体人员协助乙方办理保险事宜；

(四) 在保单有效期内，如果发生任何保险标的的风险性质改变或保险金额变化的情况，应及时通知乙方；

(五) 在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时，应给予乙方必要的协助；

(六) 按保险合同的要求，按期足额缴付保险费；

(七) 具有对风险管理方案和保险方案计划的确定权；

(八) 保留与保险经营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的权利；

(九) 对乙方的商业秘密和所提供的任何专业文件保密。

(十) 根据需要甲方应向乙方出具《保险经纪授权委托书》，以供乙方为甲方办理保险时使用。甲方不得再将此项目委托其它保险经纪机构。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 乙方在本协议规定的工作范围内独立地进行意思表示；

(二) 保证向甲方提交的风险管理方案、其它咨询服务方案以及投保计划及方案的内容完整、合法，对甲方的风险管理和投保工作具有指导性和现实的可操作性；

(三) 在甲方的授权范围内选择制定保险方案计划，并代理甲方办理投保相关业务；

(四) 乙方所制定的一切工作方案必须经甲方确定后方可实施；

(五) 乙方应针对甲方委托的项目组建工作小组，按约定的项目时间表开展工作，并定期向甲方报告工作情况；

(六) 乙方应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如实向保险经营机构转达甲方的意愿及声明事项；

(七) 在本协议规定的工作范围内，由于乙方的过错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八) 乙方为了保证甲方获得最佳利益，经甲方同意，可以使用乙方关联公司、下属机构的资源，或聘请其他专家为甲方服务，但不得将本协议中的权利或义务分割或转让给第三方。

(九) 乙方应对甲方的任何商业秘密和有关数据及文件资料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泄露给第三方。

第五条 报酬与费用

(一)甲方同意乙方依法从保险人处取得与甲方保险项目相关的经纪费作为报酬，且乙方不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

(二)如甲方要求乙方提供任何超出本协议第三条及其附件所委托事项以外的服务，服务项目及服务费等具体事宜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第六条 违约责任

如果甲、乙双方任一方因不履行协议规定的义务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当向无过失方进行赔偿。

第七条 协议时效

本协议有效期 年，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所载事项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到期后双方无异议则协议续延。

第八条 协议变更与终止

(一)由于战争、灾害等不可抗力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在十五日内通知另一方，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由于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等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甲、乙双方可协商变更或终止履行协议。

第九条 未尽事宜

(一)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附件等确定,补充协议、附件等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二)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均可向协议签订地法院提起仲裁。

附件 1: 客户告知书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附件 1:

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客户告知书

尊敬的客户:

感谢您委托我公司(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代为办理保险业务。本公司是基于投保人的利益,为投保人与保险公司订立保险合同提供中介服务的保险专业中介机构。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按照《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应履行客户告知义务,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请仔细阅读。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名称及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编号: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许可证编号:260955000000800

(二) 住所:天津市河东区冠福大厦 801

(三) 业务范围:在全国区域内(港、澳、台除外)为投保人拟订投保方案、选择保险人、办理投保手续;协助被保险人或受益人进行索赔;再保险经纪业务;为委托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四) 经营区域:全国(港、澳、台除外)。

(五) 联系方式:4000-518-666

(六) 本公司报酬获取方式为:依法从保险人处取得相关报酬。

(七) 本公司及其管理人员不与相关保险公司、中介机构存在任何关联。

二、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重点关注保险责任、责任免除、被保险人权利义务、免赔额或免赔率的计算、健康保险产品等待期等内容，并可要求本公司客服人员对上述内容进行详细讲解。

三、请向本公司经纪人员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法律法规对于索赔时效、保险公司理赔时限、合同中止与失效、未成年人投保限额等的相关规定，以及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故意制造保险事故或夸大事故损失、申报年龄不真实等情形导致的法律后果。

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保险经纪机构因过错给投保人、被保险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五、本公司已按《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投保职业责任保险。

六、如果您发现本公司从业人员存在误导行为及其他损害您合法权益的行为，请注意保留书面证据或其他证据，可向本公司投诉（电话：4000-518-666）。

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客户告知书回执

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已将其名称、营业场所、业务范围和联系方式等向我司明确告知。我方也对上述内容明确理解。

(客户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 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地址: 天津市河东区冠福大厦 801

联系方式: 022-24222297

我公司基于对受托人专业能力评估后,现委托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作为我公司的保险经纪人,为我公司提供保险经纪业务,包括:

- (1) 提供投保等相关服务,包括协助设计或拟定投保方案;
- (2) 协助进行保险采购、办理投保手续等;
- (3) 协助办理索赔;
- (4) 当保险标的危险程度显著增加时,协助通知保险人;
- (5) 提供风险评估、保险风险咨询。

委托人（盖章）：

年 月 日

声明：委托人已知悉，任何未加盖受托人公章的建议和承诺均属无效。



附件 1-2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雇主责任险保险经纪服务 合法合规性评估报告

本项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81号）、《工伤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375号公布）、《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年第3号公布）、《保监会关于实施〈保险专业代理机构基本服务标准〉〈保险经纪机构基本服务标准〉〈保险公估机构基本服务标准〉的通知》（保监发〔2013〕3号）、《银保监会关于银行保险机构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银保监发〔2019〕38号）等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及金融行业相关政策文件要求进行设计，在数据收集和使用过程中采取措施保护个人金融信息和用户敏感信息安全。

经评估，本项目所提供金融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可依法合规开展业务应用。

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9日



附件 1-3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雇主责任险保险经纪服务 技术安全性评估报告

本项目严格按照《移动金融客户端应用软件安全管理规范》（JR/T 0092—2019）、《个人信息信息保护技术规范》（JR/T 0171—2020）、《金融科技创新安全通用规范》（JR/T 0199—2020）、《金融业数据能力建设指引》（JR/T 0218—2021）、《人工智能算法金融应用评价规范》（JR/T 0221—2021）、《保险移动应用信息安全基本要求》（JR/T 0225—2021）、《金融大数据术语》（JR/T 0236—2021）、《金融大数据平台总体技术要求》（JR/T 0237—2021）等相关金融行业技术标准规范要求设计开发并进行全面安全评估。

经评估，本项目符合现有相关行业标准要求。

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9日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雇主责任险保险经纪服务 风险补偿机制

本项目按照风险补偿方案建立健全风险补偿机制，明确风险责任认定方式、制定风险赔付机制，配套风险拨备资金、保险计划等补偿措施，切实保障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在客户因使用本系统或相关金融服务而出现资金损失时，由中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按照风险补偿机制进行赔付。对于非客户自身责任导致的资金损失，提供全额补偿，充分保障客户合法权益。

对于由于平台技术缺陷造成的用户损失，客户可通过致电客服服务热线（4000518666），选择人工客服代表进行投诉，收到投诉事项后，客服代表会及时转交相关投诉部门，投诉部门会联系客户，将基于相关法律法规对客户进行赔偿，降低客户损失。



附件 1-5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雇主责任险保险经纪服务退出机制

本项目按照退出机制，在保障客户权益和信息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系统平稳退出。

在业务方面，按照退出方案终止有关服务，及时告知客户并与客户解除协议。如遇法律纠纷，按照服务协议约定进行仲裁、诉讼。涉及资金的，按照服务协议约定退还客户，对客户造成资金损失的通过风险补偿机制进行赔偿。

在技术方面，对系统进行下线。涉及数据的，按照国家及金融行业相关规范要求做好数据清理、隐私保护等工作。

具体机制如下：

（一）停止新增业务

停止办理相关保险产品投保业务，关闭业务相关线上用户投保渠道，不再新增客户。

（二）退还用户相关保险费用

通知项目相关客户，提供保险费用退还渠道，安排专门的客服人员退还相关保险费用。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雇主责任险保险经纪服务 应急预案

本项目按照应急处置预案妥善处理突发安全事件，切实保障业务稳定运行和用户合法权益。在系统上线前进行全链路压测、容灾演练，对相关操作人员进行应急处置培训；在系统上线后定期开展突发事件处置演练，确保应急预案的全面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建立日常生产运行监控机制，7×24小时实时监控系统运行状况，第一时间对核心链路、接口、功能模块、硬件资源等的异常情况进行告警。一旦发生突发事件，根据其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及时采取有针对性措施进行分级分类处理，视需要及时关闭增量业务，妥善处置受影响的存量业务，切实保障用户资金和信息安全。

具体应急预案如下：

（一）中策经纪成立系统保障团队，并制定监控和评估机制，对系统运行情况和潜在风险进行定期及不定期的验收和检查，如发现因系统问题出现项目服务中断故障，或导致业务响应变慢，部分数据丢失、请求没有应答等问题，及时介入解决问题。

（二）在系统上线前进行安全及第三方渗透等测试，对相关操作人员进行培训，上线后定期开展生产运行评估。

（三）在测试投产前，做好数据和系统备份工作，并完成系统相应压力测试，切实做好用户数据保护，全力保障业务连续性。

(四) 在系统正式投入运营前，制定相关的业务管理办法，明确工作职责、日常工作要求，确保业务健康运营。